附件1

2024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总体工作安排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工作阶段** | **时间段** | **工作内容与要求** |
| 发布选题指南  确定指导教师 | 2023年10月7日-10月25日 | 1.二级学院召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动员会；  2.发布选题指南；  3.确定指导教师。 |
| 组织选题  组织开题 | 2023年10月下旬-11月中旬 | 1.完成选题任务；  2.指导教师下达任务书，指导学生撰写开题报告；  3.落实并完成开题报告评审。 |
| 毕业论文撰写 | 2023年11月下旬-2024年5月中旬 | 指导教师切实履行指导责任，学生按时完成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撰写。 |
| 中期检查 | 2024年3月中旬-3月底 | 二级学院组织中期检查。 |
| 论文定稿 | 2024年4月初-5月10日 | 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完成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定稿。 |
| 论文查重 | 2024年5月13日-5月16日 | 二级学院组织查重检测。检测时间安排：13日（第一次），16日（第二次，仅限第一次查重不达标者）。 |
| 评审、评阅和答辩资格审查 | 2024年5月17日-5月23日 | 1.二级学院组织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评审与交叉评阅，完成答辩资格审查工作；  2.每生有两次明评与盲评机会。 |
| 答辩 | 2024年5月24日-6月5日 | 二级学院组织学生进行答辩，未通过者延期毕业。 |
| 优秀论文评选 | 2024年6月中旬 | 二级学院评选优秀毕业论文(设计），报教务处审核。 |
| 提交材料 | 2024年6月7日-6月11日 | 二级学院提交本学院毕业生毕业资格和学位授予资格等相关材料。 |
| 材料审核 | 2024年6月11日-6月13日 | 教务处组织审查全校毕业生资格、学位授予资格相关材料并报校学位委员会。 |
| 召开校学位委员会会议 | 2024年6月14日 | 召开校学位委员会会议，审议毕业生毕业、学士学位通过名单。 |
| 二级学院资料归档 | 2024年6月17日-6月24日 | 二级学院完成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全过程材料归档并上交工作总结。 |
| 教务处资料  归档 | 2024年6月底 | 教务处完成校级层面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资料归档工作。 |